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ST 雪发　　公告编号:2026-028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雪发	股票代码	0024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希努尔、雪松发展、*ST 雪发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月明	倪海宁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2511 号雪松中心	山东省诸城市舜王街道舜王大道 7877 号	
电话	020-85518189	020-85518189	
电子信箱	cedar002485@cedardevt.com	cedar002485@cedardevt.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2,779,773.93	385,917,307.56	-4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929,606.89	-21,744,087.24	-1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268,404.77	-22,211,099.50	1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643,966.74	-62,234,902.05	66.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77	-0.0400	-19.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77	-0.0400	-19.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5%	-1.79%	-0.7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40,754,689.59	1,616,205,616.85	-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04,753,257.01	1,030,678,366.41	-2.5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雪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62%	346,103,845.00	0.00	质押	346,103,845.00
					冻结	346,103,845.00
广州君凯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8%	31,469,101.00	0.00	质押	26,558,171.00
					冻结	26,558,171.00
孟宇	境内自然人	2.95%	16,048,836.00	0.00	不适用	0.00
刘平	境内自然人	2.01%	10,954,758.00	0.00	不适用	0.00
熊承英	境内自然人	1.04%	5,646,127.00	0.00	不适用	0.00
施鸿华	境内自然人	0.49%	2,683,512.00	0.00	不适用	0.00
陆季惠	境内自然人	0.40%	2,16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钮淑兰	境内自然人	0.39%	2,1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李红瑶	境内自然人	0.38%	2,078,017.00	0.00	不适用	0.00
王辉	境内自然人	0.35%	1,930,1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广州雪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和广州君凯投资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孟学先生与刘平女士为夫妻关系，孟学先生为熊承英女士之子。 3、除前述关联关系外，未知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广州君凯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6,558,171 股，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910,93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1,469,101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对未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公司具体经营情况详见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ST 雪发　　公告编号:2026-034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2026 年 8 月 27 日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决议。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作为本次股东会召集人，确认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9 月 14 日 9:15–9:25，9:30 – 11:30，13:00 –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9 月 14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对于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展业务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账户、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等代理客户行使投票权利的集合类账户，在进行投票表决时，需要根据不同委托人（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议案表达不同意见的，可以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分拆投票。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9 月 7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2511 号雪松中心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龚甫国	√
1.02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祝　捷	√

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即对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上述提案需要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应选独立董事的人数为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提案涉及聘任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 2026 年 9 月 11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2511 号雪松中心，邮编：510700（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8 日，9:00 — 11:00，13:00 — 17:0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2511 号雪松中心

电话：020–85518189　传真：020–85518189

电子邮箱：cedar002485@cedardevt.com

联系人：梁月明　李鸥

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特此公告。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85。

2、投票简称：“雪发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的数，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 – 11:30 和 13:00 –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4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4 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该受托人享有发言权、表决权，对于列入股东会的议案，均需按照以下明确指示进行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龚甫国	√			
1.02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祝　捷	√			

如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出明确指示，受托人是□ 否□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本次委托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ST 雪发　　公告编号:2026-035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6 年 6 月 4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财会〔2026〕7 号），规定“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相关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 年 1 月 1 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

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二）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财会〔2026〕7 号），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无实质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ST 雪发　　公告编号:2026-027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以邮件加电话确认的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以现场会议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 9 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 7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董事 2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苏齐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徐尧先生和户青女士因个人原因已提出辞职，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同意提名龚甫国先生和祝捷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当选后补选龚甫国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同意当选后补选祝捷女士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部门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在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2511 号雪松中心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龚甫国先生，1973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现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高级经理，广州市业诚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龚甫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及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祝捷女士，1979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项目负责人，广州莉都化妆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广州共雅珂莱欧化妆品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北京美创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行政人事总监。现任广东中鑫泰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祝捷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及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ST 雪发　　公告编号:2026-029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离任及补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徐尧先生和户青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徐尧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徐尧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户青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户青女士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徐尧先生和户青女士任职的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徐尧先生和户青女士提出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因此，徐尧先生和户青女士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徐尧先生和户青女士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相关职责。

公司及董事会向徐尧先生和户青女士在任期内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独立董事补选情况

2026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徐尧先生和户青女士因个人原因已提出辞职，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同意提名龚甫国先生和祝捷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当选后补选龚甫国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同意当选后补选祝捷女士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部门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龚甫国先生，1973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现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高级经理，广州市业诚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龚甫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及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祝捷女士，1979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项目负责人，广州莉都化妆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广州共雅珂莱欧化妆品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北京美创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行政人事总监。现任广东中鑫泰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祝捷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及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ST 雪发　　公告编号:2026-030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龚甫国先生为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祝捷女士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做出书面承诺将报名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规定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盖章）：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ST 雪发　　公告编号:2026-031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祝捷女士为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祝捷女士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做出书面承诺将报名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